

债券简称：18 苏宁 01 18 苏宁 02 18 苏宁 03 18 苏宁 04 18 苏宁 05

债券代码：112682.SZ 112697.SZ 112721.SZ 112733.SZ 112743.SZ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临时事务报告

发行人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山西路 8 号金山大厦 1-5 层）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18 年 9 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宁易购”、“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苏宁易购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128号”批复核准，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100亿元（含100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2018年4月20日，发行人完成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8苏宁01”，债券代码“112682”）的发行，发行规模为20亿元，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5.20%。截至目前，18苏宁01尚在存续期内。

2018年5月10日，发行人完成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18苏宁02”，债券代码“112697”）的发行，发行规模为17亿元，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5.50%。截至目前，18苏宁02尚在存续期内。

2018年6月19日，发行人完成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18苏宁03”，债券代码“112721”）的发行，发行规模为10亿元，期限为5年期，第三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5.75%。截至目前，18苏宁03尚在存续期内。

2018年7月18日，发行人完成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债券简称“18苏宁04”，债券代码“112733”）的发行，发行规模为12亿元，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5.70%。截至目前，18苏宁04尚在存续期内。

2018年8月14日，发行人完成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债券简称“18苏宁05”，债券代码“112743”）的发行，发行规模为16亿元，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5.50%。截至目前，18苏宁05尚在存续期内。

三、公司债券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披露的《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的公告》，经发行人统计，发行人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经审计）的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及《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将有关情况公告披露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上年末净资产金额（经审计）	836.28
2	上年末借款余额（经审计）	152.52
3	计量日日末的借款余额（未经审计）	340.78
4	累计新增借款金额（未经审计）	188.26
5	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的具体比例（未经审计）	22.51%

（二）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公司累计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情况

1、银行贷款新增净额：人民币 105.28 亿元，占 2017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12.59%；

2、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新增净额：人民币 73.49 亿元，占 2017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8.79%；

3、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新增净额：人民币 9.49 亿元，占 2017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1.13%；

4、其它借款新增净额：无。

（三）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上述新增借款主要基于发行人境内外商品采销业务，苏宁金融服务(上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供应链融资业务以及重庆猫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商品采购业务发展需求而实施，资金的到位有效支持了公司商品零售及服务业务的快速发展，均属于发行人正常经营活动所需。截至发行人公告出具日，发行人经营

状况稳健，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偿债能力良好。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的本息到期支付安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上述事项属于《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规定之重大事项，中信证券作为发行人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徐晨涵、周伟帆

联系电话：010-60833607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之盖章页)



2018年9月27日